

安全資料表

多樂士瑩鑽水性木面清漆

第一部分 物品與廠商資料

GHS 產品標識 : 多樂士瑩鑽水性木面清漆
產品類型 : 液體。

[對此物質或混合物已經指出明確的相關用途和不建議的用途](#)
不適用。

安全資料表製表人的詳細資料

阿克蘇諾貝爾太古漆油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510號 港運大廈
2806室
T +(852) 2823 1388
F +(852) 2866 3232

緊急聯絡電話(須隨時可連絡) : T +(852) 2823 1388

產品用途 :

第二部分 危害辨識資料

物質或混合物的分類 : 無分類。

GHS 標示要素

警示語 : 無。
危害警告訊息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危害防範措施
一般 : 使用前請閱讀標示。 勿讓小孩接觸。 若需要諮詢醫療：
請將產品容器或標示資料放置於隨手可得到的地方。
預防 : 不適用。
反應 : 不適用。
儲存 : 不適用。
處理 : 不適用。

其它不需要分類的危險物 : 沒有已知信息。

第三部分 成分辨識資料

物質/準備 : 混合物
其他名稱 : 無法取得。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其他辨識工具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 不適用。
)

EC 號碼 : 混合物。

物品編號 :

就目前供應商所知與所用的濃度, 沒有任何對健康或環境有害的成分, 而需要在此節報告的。

職業暴露容許濃度 (如果有的話) 列於第八節。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眼睛接觸 : 立即以大量的水沖洗眼睛, 並經常打開上下眼瞼。確認並取下隱形眼鏡。若發炎, 請尋求醫療救護。

吸入 皮膚 : 將患者轉移到新鮮空氣處, 保持呼吸舒適的體位休息。若發生症狀, 請尋求醫療救護。

接觸 : 以大量的水沖洗遭污染的皮膚。脫去被污染之衣物及鞋子。若發生症狀, 請尋求醫療救護。

食入 : 用水洗淨口腔。將患者轉移到新鮮空氣處, 保持呼吸舒適的體位休息。如物質遭吞下但受感染人仍有知覺, 可給予小量水飲用。請勿催吐, 除非有專業醫療人士指導。若發生症狀, 請尋求醫療救護。

最重要的症狀/作用, 急性的和慢性的

潛在急性健康影響

眼睛接觸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吸入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皮膚接觸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食入 過度暴露/徵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兆/症狀

眼睛接觸 : 無特定資料。

吸入 皮膚 : 無特定資料。

接觸 : 無特定資料。

食入 : 無特定資料。

如有需要, 標明需要即刻的醫療治療和特別的處理

對醫師之提示 : 根據症狀治療。如果已食入或吸入大量毒物, 立即接洽毒物處理專家。

特殊處理 : 無特定治療方式。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 : 當會有任何人身危險或尚未接受適當訓練時, 不可採取行動。

請參閱毒物資訊 (第十一節)

第五部分 滅火措施

滅火劑

- 適合之滅火劑 : 使用能適當消滅四週火災的滅火劑。
- 不適合之滅火劑 : 沒有已知信息。

由化學品來的特定危險 : 在燃燒或加熱情況，會發生壓力增加與容器爆裂。

危險熱量組成 (分解) 產品 : 分解後的成份可能包含下列物質:
二氧化碳
一氧化碳

-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措施 : 如有火災，撤離所有人員離開災區及鄰近處，以迅速隔離現場。當會有任何人身危險或尚未接受適當訓練時，不可採取行動。
-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 : 消防隊員應穿戴適當防護設備與正壓全面式自給式呼吸裝置 (SCBA)。

第六部分 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防護措施、防護器材和緊急程序

- 對非緊急應變人員 : 當會有任何人身危險或尚未接受適當訓練時，不可採取行動。撤離周圍區域。勿讓不必要或未採取保護措施的人員進入。勿碰觸或走過洩漏物質。穿戴適宜的個人防護設備。
- 對緊急應變人員 : 如果需要穿戴特製的衣服來處理溢出物，請查看第 8 部分關於適宜材料和不適宜材料的所有資訊。同時請參看“對非緊急應變人員”一欄的資訊。

環境注意事項 : 避免散佈溢出物與溢流並避免接觸土壤，水道，排水管與水溝。如果產品引起環境污染 (陰溝, 水道, 泥土或空氣), 須通知有關當局。

容裝和清除的方法和器具

- 小量洩漏 : 在無危險之情況下止漏。將容器移離洩漏區域。如果可溶於水，用水稀釋及擦除。交替地，或為水不溶性，以惰性乾燥物質吸附並置於適當的廢棄物處理容器中。由經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置。
- 大量洩漏 : 在無危險之情況下止漏。將容器移離洩漏區域。防止進入下水溝，水道，地下室或密閉區域。將洩漏物沖洗至廢棄物處理廠或按下列進行。用非易燃性吸收劑例如，沙，土，蛭石，矽藻土，控制與收集溢出物，並裝在容器內以根據當地法規處理 (參閱第 13 節)。由經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置。注意：請參閱第一節的緊急接觸須知及第十三節的廢棄物處理。

第七部分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安全操作注意事項

- 保護措施 : 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 (參閱第 8 節)。
- 符合職業衛生之一般建議 : 嚴禁在處理、貯存此物質的區域中飲食與抽煙。工作人員應在洗完手與臉後方可飲食與抽煙。在進入餐飲區域之前，脫掉被污染的衣物和防護設備。查看第 8.2 部分中有關衛生措施的更多資訊。
- 安全儲存的情況, 包括任何不相容性 : 按照當地法規要求來儲存。儲存在原容器中，避免陽光直射。儲存在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處，遠離不相容物 (見第 10 節)、食物及飲料。使用容器前，保持容器關緊與密封。已打開的容器必須小心的再封好並保持直立以防止漏出。勿貯存於無標籤之容器中。為避免洩漏導致環境污染，包裝選用要適當。

第八部分 暴露控制/個體防護

控制參數 職業暴露

容許濃度 無。

建議監控程序 : 如果這個產品含有具容許濃度的成份, 則可能須要設置人員, 工作場所空氣或生物監控以測定通風或其它管理措施的有效性並且/ 或者決定是否有使用呼吸防護器材的必要。應參考合適的監測標準。危害物質的測定方法須參考國家指引文件。

適當的工程控制 : 無特殊通風設備需求。需具備良好充足的通風設備, 避免工作人員吸入空氣中之污染物。如此產品含有具暴露量限制的成分, 使用過程處理圍欄, 局部廢氣通風設備, 或其他工程控制以確保工作人員之暴露低於任何建議或法定限制。

環境暴露管制 : 應該檢查從通風或製程設備而來的排放, 以保證他們符合環境保護法規的要求。在某些情況下, 煙霧洗滌器、過濾器或對製程設備做工程上的修改是必要的, 以將排放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

個人防護措施

衛生措施 : 處理化學產品後, 在飲食, 抽煙與使用廁所前及收工後須徹底沖洗雙手, 前臂與臉。應用適當的技術移除可能已遭污染的衣物。重複使用前請先清洗受污染之衣物。確保眼睛沖淋器與安全淋浴間座落在靠近工作站的地方。

眼睛防護 : 若危險評估認為須要避免暴露於液體潑濺, 氣霧, 氣體或粉塵時, 請使用一個符合標準的安全眼鏡。如果可能發生接觸, 應穿戴以下防護裝備, 除非評估結果要求需要更高等度的防護: 含有側護片的安全眼鏡。

皮膚保護

手部防護 : 當處理化學產品時, 若危險評估認為有必要則需隨時穿戴符合標準, 抗化學品, 不滲透的手套。

身體防護 : 在處理此產品前, 個人身體的防護設備應根據工作性質與涉及之危險程度來選擇並應經過專家的批准。

對其他皮膚的防護 : 在對本物品進行操作之前, 根據正在開展的作業和其中涉及的風險, 操作人員應當穿戴適宜的鞋子和採取額外的皮膚保護措施, 專業人員應當對這樣的做法進行證實。

呼吸防護 : 若危險評估認為有必要則需使用一通過標準, 適合的空氣濾清或供氣式呼吸防護具。需根據已知或預期的暴露程度、產品危險性以及選定之呼吸防護具的安全工作限制, 來選擇呼吸防護具。

熱危害 :

第九部分 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

物質狀態 : 液體。

顏色 : 無法取得。

氣味 嗅覺 : 無法取得。

閾值 : 無法取得。

pH : 無法取得。

熔點 : 無法取得。

沸點 : 無法取得。

閃火點 : 閉杯: 999°C (1830,2°F)

燃燒時間 : 不適用。

燃燒速率 : 不適用。

揮發速率 : 無法取得。

易燃性 (固體、氣體) : 無法取得。

第九部分 物理及化學性質

爆炸下限和爆炸上限	: 無法取得。
蒸氣壓	: 無法取得。
蒸氣密度	: 無法取得。
相對密度	: 1,04
溶解度	: 極易溶解於下列物質中: 冷水。
辛醇/水分配係數	: 無法取得。
自燃溫度	: 無法取得。
分解溫度	: 無法取得。
SADT	: 無法取得。
粘度	: 運動學 (室溫): 2,6 cm ² /s (260 cSt) 運動學 (40°C (104°F)): 0,1 cm ² /s (10 cSt)

第十部分 安定性及反應性

反應性	: 有關此項物品及其成份反應性的具體測試資料不存在。
化學穩定性	: 本產品很穩定。
危害反應的可能性	: 在正常儲存和使用情況下, 不會發生危害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	: 無特定資料。
不相容物	: 無特定資料。
危害分解物	: 在正常保存及使用情況下, 不應產生危險的分解產物。

第十一部分 毒性資料

毒性效應資訊

急毒性 無法取得。

刺激 / 腐蝕

無法取得。

致敏感性

無法取得。

突變

無法取得。

致癌性

無法取得。

生殖毒性

無法取得。

致畸胎性

無法取得。

特定目標器官系統毒性(單次暴露)

第十一部分 毒性資料

無法取得。

特定目標器官系統毒性(重複暴露)

無法取得。

呼吸道危險

無法取得。

有關暴露的可能路徑資訊： 無法取得。

潛在急性健康影響

眼睛接觸：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吸入：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皮膚接觸：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食入：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與物理、化學和毒理學特性有關的症狀

眼睛接觸： 無特定資料。

吸入 皮膚： 無特定資料。

接觸： 無特定資料。

食入： 無特定資料。

延遲的與直接的影響還有從短和長期暴露而來的慢性影響

短期暴露

潛在的立即效應： 無法取得。 潛

在的延遲效應： 無法取得。 長

長期暴露

潛在的立即效應： 無法取得。

潛在的延遲效應： 無法取得。

潛在慢性健康影響

無法取得。

一般：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致癌性：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突變：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致畸胎性：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孩童發育影響：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生育能力影響：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毒性的數值基準

急毒性估計

無法取得。

第十二部分 生態資料

毒性

無法取得。

維持性/退化

無法取得。

生物蓄積性

無法取得。

土壤中之流動性

土壤/水分割係數 (K_{oc}) : 無法取得。

其他不良效應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第十三部分 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 應儘可能地避免或減少廢物的產生。處置此產品，溶劑與任何副產品都應隨時遵從環境保護與廢物處置的法規要求並遵從地方區域當局的要求。經由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置剩餘物和非可回收的產品。除非完全符合所有主管機關之審查要求，否則不得將廢棄物任意棄置或未經處理就排入下水道中。廢棄物包裝容器應該回收再利用。只在回收再利用不合適時，才考慮以焚化或掩埋處理。採用安全的方法處理本品及其容器。空罐或襯裡可能含有產品殘餘物。避免散佈溢出物與溢流並避免接觸土壤，水道，排水管與水溝。

第十四部分 運送資料

	UN	IMDG
聯合國編號	無管制。	Not regulated.
聯合國運輸名稱	-	-
運輸危害分類	-	-
包裝類別	-	-
環境危害	無。	No.
其他資訊	-	-

用戶特別警告

: 在用戶場地內運送時: 總是使用直立, 固定, 密閉的容器運輸。確保運送產品的人知道在事故或溢出情形下該怎麼做。

第十五部分 法規資料

[對此產品特定的安全、衛生和環保法令](#)：沒有已知之特定國家及/或地區之法令可能列管本產品(包含其成分)。

[中國物質清單\(中國國內現有化學管制物質清單\)](#)：至少有一個成份沒有列表。

[禁止進口的物品名單](#)

沒有任何成份是列在名單裡。

[禁止出口的物品名單](#)

沒有任何成份是列在名單裡。

[嚴格限制由中國進出口的毒性化學品名單](#)

沒有任何成份是列在名單裡。

第十六部分 其他資料

[記錄](#)

[列印日期 公佈日期](#)：11-7-2013.
[修訂日期 先前公佈日期](#)：11-7-2013.
[日期](#)：11-7-2013.
[版本](#)：0.02

[縮寫關鍵字](#)：
 ADN=歐洲有關內陸水道國際運送危險物品規定
 ADR = 歐盟有關公路國際運送危險物品之協議書
 ATE=急毒性估算值
 BCF=生物濃縮係數
 GHS = 全球化學品危害分類及標示調和系統
 IATA = 國際空運協會
 IBC = 中型散裝容器
 IMDG = 國際海運危險品準則
 LogPow = 辛醇/水分配係數之對數
 MARPOL 73/78 = 國際避免船運污染公約，1978 年版為修正 1973 年之原版規定 ("Marpol" = 海洋污染)
 RID = 有關鐵路國際運送危險物品法案
 UN = 聯合國

[參考文獻](#)：無法取得。

■ 顯示從先前公佈之版本更新的資訊。 [讀者注意](#)

[注意](#) 根據我們所知，此處所包含的資訊是正確的。

但以上註名之供應商或其子公司對此處所包含之產品資訊之正確性與完整性不負任何責任。決定任何物質之適用性係使用者之責任。所有物質可能均含未知之危險，使用時務必小心謹慎。儘管此處指出一些特定之危險，我們無法保證現存的危險僅限所指之部分。

重要声明：本数据说明书所包含的信息依据我们现有的知识及现行的法律作出，并非详尽无遗。任何人若将产品用于本数据说明书中明确推荐之外的目的而事先急于取得我们就该产品用于该等目的是否合适的书面确认

，将由其自己承担风险。用户应当始终采取必要措施，以遵守当地的相关法律和法规。用户应当始终查阅本产品相关的材料数据表和技术数据表。依据我们了解掌握的信息，我方对于本产品所作的一切建议和声明（无论是本数据说明书中或以其他方式提供）均准确无误，但我方无法控制产品基质的质量或状况、或其他影响本产品使用和应用的多种因素。因此，除非我方以书面方式另行明确约定，对于本产品之性能或因使用本产品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我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我方提供的所有产品及相关的技术建议均适用我方规定的标准销售条款。建议您索取并认真阅读本文件。我方将根据经验以及不断完善的原则，随时修改本数据说明书提供的相关信息。使用本产品前，用户有责任确认本数据表是否属于我方提供的最新版本。

本数据说明中提及的品牌属于 AkzoNobel 的商标或属于第三方许可 AkzoNobel 使用的商标。

第十六部分 其他資料

公司总部

Akzo Nobel Decorative Coatings B.V., Rijksstraatweg 31, 2171 AJ Sassenheim, the Netherlands

